

平顶山市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委员会办公室

安全生产提示函

各县（市、区）人民政府，城乡一体化示范区、高新区管委会，市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：

国庆假期即将来临，人流、物流、车流显著增多；一些生产经营单位干部职工忙于过节，人心浮动，安全风险进一步加大。为切实做好我市国庆期间安全防范工作，坚决遏制各类生产安全事故发生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高度重视，严格落实安全防控责任

各级各部门要充分认识当前安全形势的严峻性复杂性，切实增强做好安全防范工作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，不断强化红线意识和底线思维，狠抓安全生产各项措施落实落地。要针对节日期间群众出行和活动增多，人流、物流、车流剧增，事故易发多发的特点，完善各项应急预案，强化监督管理和检查力度，切实做到组织领导到位、工作任务到位、工作措施到位，坚决防范各类事故发生。

二、压实责任，强化隐患排查整改

面对国庆将至带来的安全事故多发压力，各地各部门必须提醒自身肩负的安全生产责任，坚决克服麻痹松懈思想，坚持人民至上，生命至上的原则，严格落实“党政同责、一

岗双责、齐抓共管、失职追责”和“三管三必须”要求，继续推进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，着眼于重点领域和重点场所，落实自身的监督督导责任。各级各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，提前研判风险隐患，针对性组织好节假日期间的督导检查、明查暗访、指导服务，督促相关企业全面彻底排查消除各类隐患，切实堵塞安全漏洞。各生产经营单位要严格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加强重点部位、重点岗位检查，强化全过程全时段全方位安全管理，全面提升本质安全水平。

三、强化值守，落实信息报送制度

各级各部门一定要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做好应急值班值守工作，严格落实领导带班值班制度。完善安全生产预测预警和应急处置预案，做好应对突发情况的准备工作。加强极端天气、地质灾害预报和人流车流监测，及时发布风、雨、雷、电、火等信息，做好风险防范宣传提示。一旦发生事故或紧急情况，要立即报告并启动应急响应及时应对，科学有效处置，把损失减小到最低限度。

